

# 海洋事務的思考與著力 - 後記

陳彥宏博士  
台灣海事安全與保安研究會秘書長

前文「海洋事務的思考與著力」係寫於 2004 年 6 月左右，我仍客座於澳大利亞海運學院擔任資深訪問學人之時，經「中華海運研究協會」於 2004 年 10 月在「船舶與海運通訊」第 10 期之「海運專論」中刊載。時隔一年半，再看我們的「海洋台灣」，其實我也很想知道我們政府的海洋事務專責機構不知道推動得如何？

在立法院這個會期審查的「行政院組織法」的政府組織新架構中，幾經朝野協商、泛藍泛綠的斡旋，最後規劃成立的是「行政院海洋委員會」。這個委員會的主要業務內容在於總體海洋政策、海洋國際事務、海洋科技、海洋人才培育、海岸管理政策之規劃、推動與協調。

雖然不是個「部」，不過畢竟還是個有錢有權有兵有將的組織。比起現在的「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委員會」算是好得不得了了！

不過，我們總得認清，雖然是個有錢有權有兵有將的組織，但總是只能做「總體」的「規劃、推動與協調」的「政策統合委員會」。其他的，我們也不要寄望太多！畢竟，在這個新的「行政院組織新架構」中，有關海洋產業之航政與港務業務，是由「交通及建設部」掌理；海上交通秩序與安全維護、海洋污染防治之執行、漁業巡護，由「內政及國土安全部」執行；海域環境保護、海岸管理中有關海岸的國土規劃、國家公園管理、環境保護業務，係併入「環境資源部」；漁政管理與振興業務，仍維持於「農業部」；海洋非生物資源開發業務，是併入「經濟貿易部」；海域觀光遊憩管理業務，併入「文化及觀光部」。

整個的「海洋委員會」，即是期許發揮上述縱向、橫向協調功能，加強海洋政策的規劃及落實推動，並有助於中央與地方政府齊一步伐，共同推動海洋事務。

寫到這裡，不知道大家是不是終於懂了。就是，和我們研究會所關心的「海事安全」與「海事保安」有關的事務，基本上和現在幾乎沒啥改變，只不過是所有的主管機關都換了個組織改造精簡以後的新名字。

至於未來會運作如何？亦或是會如何運作？就讓我們靜待「行政院海洋委員會」的成立，更期盼這個「行政院海洋委員會」能像「經建會」一樣，有一定的影響力與執行力。